



最动人的青春悲恋小说集

# 我曾以为， 世界很美

麦九

作品



最动人的  
青春悲恋  
小说集

每个人心里都有一座小小岛屿  
住着一个永远不想长大的自己

一生之中最美的初恋，一夜之间荒无人烟

*I once thought that the world was full of beauty*

# 我曾以为， 世界很美

麦九

作品

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 
花山文艺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曾以为,世界很美 / 麦九著. — 石家庄: 花山文艺出版社, 2015. 1

ISBN 978-7-5511-2182-8

I. ①我… II. ①麦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12514号

书 名: 我曾以为, 世界很美

著 者: 麦 九

策 划: 张采鑫

特约编辑: 杜莉萍 王 静

责任编辑: 卢水淹

美术编辑: 许宝坤

责任校对: 齐 欣

封面设计: 刘 艳

内文设计: 昆 慈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 050061).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)

销售热线: 0311-88643221/29/35/26

传 真: 0311-88643225

印 刷: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880×1230 1/32

印 张: 9.5

字 数: 235千字

版 次: 2015年5月第1版

2015年5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511-2182-8

定 价: 26.0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## 序言

我曾以为，世界很美



我小学就开始看台言（台湾言情小说），就是那种口袋书，一小本，七八万字，故事大同小异，故事里那些开加长版劳斯莱斯法拉利保时捷、穿阿玛尼随随便便能承包整个宇宙的男主，无论是风流的财团少爷、黑道太子、杀手，只要在街头偶遇貌不惊人楚楚可怜如小雏菊般清新可人的女主，只要在人群中多看她一眼，最后一定是霸道总裁爱上我的节奏……长大后……你们这些该死的颜狗！！

中学时看三毛的小说，坐在我家的屋顶上，我如痴如醉，就梦想着哪一天背上行囊，远走他乡，去撒哈拉沙漠，遇上我的荷西。长大之后，去旅行，穷游，长途跋涉，舟车劳顿，还经常担心找不到厕所，灰头土脸，像刚从矿上回来，只偶遇了一窝小狗，还不理我，呵呵，还能不能安静地做个伪文艺女青年啊？！！！！

大学读了新闻，自以为一腔正义，人民的耳目喉舌，无冕之王，后来去实习，晚上下班有市民打来电话热情地说广场惊现 UFO，我像打了鸡血跟着师父扛着摄像机到现场，发现不过是模型飞机……累觉不爱！

大学毕业后，终于结束被父母供养的幸福生活，准备大展宏图，过上升职加薪、当上总经理、出任 CEO、嫁给高富帅、走上人生巅峰，结果……你一个月工资多少钱？

终于，鼓起勇气，抛开世俗，勇敢的少女去创造奇迹，想着做个高冷的文字青年，废寝忘食，日码万字，出畅销书，开签售会，作品改编影视，潜规则美少年，哈哈，生活不要太好了，结果……你一书本赚多少钱？

我已经感到世界满满的恶意了……

曾以为，自己是灰姑娘，结果连灰姑娘的姐姐都不是。

曾以为，上了大学，好日子就开始了，毕业才发现，苦日子才刚开始。  
曾以为，出本书就是光宗耀祖牛气哄哄证明自己，结果人家只关心你赚多少钱。

曾以为……

我曾以为，世界很美，现在也是。

就算稿费永远跟不上坐飞机的物价，要买得起房，要写的字大概一年要绕地球两圈。

就算依旧遭遇各种鄙视和质疑，经常被一种此人多半有病的眼神围观，但依旧坚挺。

就算总有不如意，上个月碰上诈骗案，这个月出了车祸，但没事，生活哪能事事顺心。

这个世界依旧美丽。

每天晚上，我坐在阳台上，捧着一杯凉白开，在璀璨的星空下，幸福得有些愧疚，觉得这样的生活真是一种罪过。

我每日过得胆战心惊，在月下散步，路过一段路，都会抬起头，我觉得那片星空最美，总能找到儿时的北斗七星。那是一天最安宁美好的时光，我就等着，等风吹过，等萤火虫飞过，等自然抚去白天的浮躁和不安……

这就是生活，这就是我们活着的世界，就算不美，也值得我们继续坚持，欢喜。

过去，我写了一句话送给自己，在颠沛流离中寻一处长相厮守。

后来，我朋友十送我一句，愿你一生欢喜免流离。

同样送给大家，世界很美，值得你欢喜。

麦九

2014年8月11日



我 曾 以 为

目 录  
CONTENTS

世 界 很 美

【天空的孩子】

-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天空的孩子        | / 002 |
| 亲爱的小孩是否已经长大  | / 019 |
| 等到有一天，奥特曼都老去 | / 035 |
| 第三十八年夏至      | / 049 |

【全世界最亲的那个人】

- |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全世界最亲的人走了   | / 068 |
| 我的美男子，你可安好？ | / 084 |
| 卑鄙的我        | / 100 |
| 信有日光        | / 117 |
| 最是长衫不言伤     | / 134 |



我 曾 以 为

目 录  
CONTENTS

世 界 很 美

【嫁衣】

- 天鹅嫁衣 / 152  
1987 的心事已尘烟 / 169  
珍藏日出的女孩 / 185  
总有一个人宠你如小孩 / 204

【永失】

- 终有一天，我们会再遇见 / 222

- 【麦田下的小情书】 / 279

你说，世有寒风，必有暖光。  
NISHUO SHIYOU HANFENG BIYOU NUANGUANG



# 天空的孩子

TIANKONGDEHAIZI

每个人心里都有一座小小岛屿  
住着一个永远不想长大的自己





Tiankongdehuzi

## 天空的孩子

后来林夕落想起，总像做梦，不真实，  
所有的所有像一部被抽去所有色彩的黑白默片，  
没有声音，没有光亮，有时快进，有时定格。

我有一只小鹿，粉红色小鹿。

在黑暗中发出茈茈的光，有最漂亮的鹿角和黑白分明的眼睛，总是一脸忧伤，却又时刻微笑着。每当我难过不知所措，他就会出现在夜空，用他微弱的光芒，带我离开，而我，追寻着他淡淡的粉红色之光，战战兢兢地伸出手，想去触摸……

却永远触摸不到。

我只能在心底叹息，我最最亲爱的鹿鹿。

1. 那年的春天，温暖而明媚。

那是 1993 年春天的一个早晨。

林夕落坐在院子里，捧着她的小铜碗，吧唧吧唧喝着稀饭，有人背着箩筐，从她家门前经过。村里人围过来看，林夕落捧着碗也去凑热闹，箩筐里有个男婴，五官漂亮得不像话，吮吸着胖胖的包子手，黑眼睛静静地望着村民，显得特别乖巧。

“啊哈！小弟弟！”林夕落笑了，凑过去亲了一口，留了个口水印。她虚岁三岁，说话还带点儿奶音，说得最准的就是爸爸妈妈，还有小弟弟，这是林妈妈在怀孕期间反复教的，就算弟弟没了，她仍记得这三个发音。

村民善意地笑了，那个挑着箩筐的人停下哭诉，问：“那把小弟弟带回家，好不好？”

这个问题有点儿难度，林夕落歪着脑袋，看看男婴，又抬头望向家门。林妈妈听到声音也出来了，见到男婴，视线就移不开了。

那年的计划生育抓得特别严，林妈妈怀第二胎时，孩子打掉了人也被结扎了，很难再有自己的孩子。就算过去了好久，想来仍是不甘心，她一直想要有个男孩，怀孕时想，现在更想，是执念，也是心病。

此时，她盯着男婴，觉得这就是自己的孩子。

林爸爸回来时，林夕落拉着他的手兴奋地摇晃，边摇边喊：“爸爸！弟弟！小弟弟！”而妻子沐浴在阳光里，抱着小婴儿，笑得很温柔，和任何母亲一样，充满幸福。

那是1993年的春，温暖而明媚，林家最后一个充满阳光的春天。

## 2. 长大后的林夕落把林鹿鹿的出现以及后面的灾难都归结为命运。

后来的林夕落总是想，如果不是自己的一声小弟弟，命运会不会不一样？

当然，如果把一切怪罪在三岁的小孩身上，就太不公平了，他们只是顺从命运的安排，做了个合乎常理的决定。

买来的小弟弟叫林鹿鹿，林夕落取的。那天，她在看电视，画面里有只温柔善良的鹿，有最漂亮的鹿角和黑白分明的眼睛，那种美丽和动人，她是无法形容的，但她被感动到了，她很激动地跑去找妈妈。

林妈妈正给小弟弟喂米糊，小弟弟也是漂亮可爱，眼睛黑白分明，

林夕落大叫：“妈妈！小弟弟是鹿！梅花鹿！”

长大后的林夕落才知道，那不是梅花鹿，是九色鹿，传说中菩萨的化身，这都是人编造出来的东西，根本不存在。但弟弟就被叫作林鹿鹿了，一个三岁孩子把自认为的最美好事物赋予在他身上。

那时候，林夕落还是喜欢林鹿鹿的，本能地喜欢。

就是有时候妈妈顾着鹿鹿忽视自己，让她稍有不满意，不过，她有报复方法，她会趁着大人不在，搬板凳扒在摇篮边，偷偷用手指戳睡着的弟弟。弟弟好笨，怎么戳都不醒，就算醒了，也只会吮手指，用黑白分明的眼睛看她。

林夕落边戳边乐，忍不住伸手去抱他，留下口水印，小声叫：“鹿鹿，鹿鹿……”

亲昵的，开心的，这是她的鹿鹿，她的弟弟。

她和爸爸妈妈一样，守着他，等他长大，然后，眼睁睁地看着命运把这份期待变成无奈。

### 3. 在鹿鹿的眼里，是不是有另一个世界？

鹿鹿脑子有问题。

这是来年春天，大家期待他走路说话，他却木讷没有反应得出的结论。

很快，村里人都知道，林家买了个傻儿子，反应迟钝，动作呆傻，快两周岁了，走路还摇摇晃晃。那时候，医学远没现在发达，没有弱智自闭之分，统一归为“傻子”，林鹿鹿就是个傻子。

林妈妈眼中的幸福之光灭了，去年她穿着碎花裙抱着婴儿，在阳光下一脸幸福。如今却被失望无奈占据，就像有人拿了把刷子，把过去和未来全部抹黑，不再光彩。她想要个儿子，没想要个傻子，那个傻子呆呆愣愣，不吵不闹，每日只是睁着黑白分明的眼睛，偶尔发出单调的“啊

呀”声。

这么傻，对他好也没用吧。林妈妈想，摇摇头，该做什么去做什么，把他扔给女儿。

林夕落还小，不懂傻子是什么意思，她搬着小板凳，坐到他面前，冲他乐陪他说话。她喜欢在他脸上留下口水印，不会嫌弃，满心欢喜，而鹿鹿睁着眼睛，咧开嘴，笑了。他喜欢笑，总是笑着。

他笑了，林夕落也跟着笑。她发现，鹿鹿不爱说话，眼睛总盯着某个方向，很专注，眼都不眨。她顺着他的视线看过去，平平常常没什么，但鹿鹿那么着迷。林夕落坐到面前挡住他，问：“鹿鹿，你在看什么？”

鹿鹿没有回答，执拗地继续看，林夕落没办法，她坐到他身边，和他一起抬头看天。天很蓝，万里无云，就一片蓝色，很纯澈很干净，只是看久了也没什么意思。她歪头看鹿鹿，他还是那么认真，甚至在笑，笑得很天真也很……干净。

对，就是干净。你看鹿鹿的眼睛，也是清清澈澈的，和蓝天一样，没有任何杂质。在这个寻常的午后，林夕落为自己给弟弟找到一个合适的形容词感动骄傲的同时，又有些忧伤——在鹿鹿的眼里，是不是有另一个世界？

可她就在这里，却怎么也进不去。

这是孩子的直觉，来得莫名，也消逝得快速。

长大后的林夕落早已忘记这个午后，也记不起她曾想进入他的世界，她是正常孩子，长得飞快，只会顺着时光的轨道一路滑翔。而鹿鹿的时光缓慢又悠长，等到有一天，他终于会去找那个总爱在他脸上留下口水印的姐姐时，她已经背着小书包，去追小玩伴，边跑边回头说：

“站在那儿不要动！不要跟着我！”

她说完就去上学，而鹿鹿站在原地，一脸茫然，他不知道做错了什么。

4. 他被晒得通红，眼神却在看到她的瞬间亮了起来。

那是林夕落第一次丢下鹿鹿，小学开学第一天。

小小的虚荣心，不希望同学知道她有一个傻弟弟，就算这个弟弟，比谁都亲近她。

鹿鹿会说的话，是她教的；鹿鹿吃的饭，是她喂的；鹿鹿穿的衣服，是她淘汰下的……她给予了一切，却没教他没有她怎么办。

鹿鹿就站在那儿，等她放学，期间林爸林妈过来叫他都没用，他很固执，也不解释，就一直望着姐姐离去的方向。

第一天上学，什么都是新奇的，回来的路上，林夕落手舞足蹈地跟同学说着什么，直到看到路边的鹿鹿。他穿着她穿不了已经洗得发白的粉红色短袖上衣，站在绿色的田埂边，脸被晒得通红，眼神却在看到她的瞬间亮了起来，像只找到主人的短尾巴小狗，连摆动尾巴都小心翼翼。

林夕落的心被针扎了一下，然后恼羞成怒。

“不是叫你不要跟着我吗？为什么不回家？”

鹿鹿只是笑，他等着姐姐气急败坏地过来牵他。一路上，他不时去看林夕落，边看边笑，好开心好满足。林夕落气鼓鼓的，她的气愤在看到鹿鹿脖子被晒得出水泡后泄气了，她小心翼翼帮他洗脸洗手，各自捧着铜碗吃饭，边吃边拿着小木棒在地上写着，教他今天学到的。

鹿鹿大概不能去上学，林家家境一般，况且，村里人认为，傻子上了学还是傻子，纯属浪费。

林爸林妈正在商量事情，不时回头看姐弟俩，林夕落竖起耳朵。大概是爸爸想承包一个采石场，这一带盖房子都用很长的方石当材料，林爸爸就是个打石匠，在九十年代初还是个蛮吃香的职业。他想包个采石场，赚笔大的，有了钱，可以带鹿鹿去看病。

“哪有好好的就傻了，肯定是哪里出了问题，或许有得医。”

林妈妈点头。

林夕落看着正学怎么握笔的鹿鹿,其实她不觉得鹿鹿傻,他只是沉浸在另一个世界,可她也不喜欢别人叫他傻子,要能一起上学那该多好,她对那个还在计划中的采石场充满期待。

此时的林夕落不知道,再过两三年,打石匠将和许多被时代淘汰掉的东西一样走向没落。

大家盖房子不再用长方石,他们用红砖,再后来是水泥砖。时代在发展,而他们都不过是时代的附庸,跟着潮流步履蹒跚地朝前走。

林爸爸拿出所有积蓄又借了外债包下了采石场,就是离村不远的一座小山,处于半开发状态。

签下合同的那天,林爸爸带着全家人过去看。林夕落看着被凿了一半的石山,上面还可以看到植被,下面是光秃秃的石头,正值雨季,底下坑坑洼洼都是积水,潮湿单调,一点儿都不好玩。林夕落很无聊,低头瞥到鹿鹿正蹲着看水洼里的小蝌蚪。

哇!她总算发现采石场的优点了。

两个小孩兴致勃勃去抓蝌蚪,林妈妈笑着摇头,林爸爸感受着手下石头粗糙的质感,这是他的希望,然后有一天,希望变成绝望。

5. 如果没有鹿鹿这个傻子,现在她会快乐得像个傻子。

林爸爸因为一场意外去世,“轰”的一声,就没了。

千禧年的除夕夜,临近十二点,林夕落站在阳台捂着耳朵,和鹿鹿一起看满天的烟花,空气里都是呛人的硫磺味,当鹿鹿问“爸爸为什么不来放烟花”。林夕落已经能很平静地告诉他:“听到轰轰声没有?这是爸爸在放烟花,在很远很远的地方。”

鹿鹿踮起脚,拼命往前看,随后,垂头丧气:“姐姐,看不到。”

林夕落抬头,睁大眼睛把眼泪逼回去。自从爸爸去世后,她就学会了抬头看天。

林爸爸死于一场爆破事故。采石场经常要炸石头，那天，放好火药，把线点燃了，大家躲好，却许久没听到声音，林爸爸就过去看，就在这时候炸药引爆了，“轰”的一声，什么都没了，林爸爸的希望，鹿鹿的希望，还有林家的希望。

林爸爸什么也没留下，除了一个开采了一半的采石场和一堆外债。刚开始，有人出钱要买下采石场，林妈妈不愿意，她不甘心，这是丈夫留下的，她不认命，想请人继续采石。可也就一两年的光景，大家已经不需要长方石，石头卖不出去，采石场也没人买，就这样荒废了。

林家家境越来越差，贫穷让林夕落日益不安。

她觉得自己的家像极了那些被掏空废弃的采石场，留下了满目疮痍。这几年他们过得很辛苦，特别是妈妈，外面鞭炮烟花不断，她却睡得很沉，她太累了，债务压得她喘不过气，隔几天就有人过来讨债。

按照风俗，除夕初一初二是不能过来讨债的，这三天她可以安静一下。

烟花持续了很久，关门睡觉时，林夕落给鹿鹿一个红包，这是压岁钱，她嘱咐要藏好，谁也不能给。鹿鹿用力点头，过完年，他就八岁了，没人提上学的事，他比不上同龄人，但也不是特别傻，起码很听林夕落的话，是个懂事的孩子，虽然有时候固执得不可理喻。

所有人望向鹿鹿的眼神都充满怜悯，这么漂亮精致的孩子却是个傻子。

林夕落早已对他的美貌免疫，也无力为他的智商争辩，鹿鹿有另一个世界。她却活在现世，才几岁已经接收到太多意义不明的眼神，同龄人的好奇，林夕落你为什么没有爸爸，大人廉价的同情，债主无奈又不得为之的威逼……

那么轻又那么重，逼得她抬不起头来，妈妈告诉她：“夕落，你要把腰挺起来，现在我们欠人钱，不会一辈子欠人钱，我们不会一辈子在

坑里,欠别人的,我们一分也不会少给!”

我们不可耻。林妈妈这样说。林夕落抬头,看着面前这个过早衰老的中年妇女,两鬓枯黄,一脸沧桑。不知为何,她猛然想起,妈妈抱着鹿鹿,穿着碎花裙,一身光辉地站在晨曦里,还是那么美丽,何时,她苍老成这副模样?

她做了一个可怕的联想,假如不是因为鹿鹿,因为他是个傻子,要看病需要钱,爸爸就不会去包采石场,就不会出事故,就不会——

打住,林夕落摇头,要把心中的恶念摇出去。

可还是忍不住望向鹿鹿,他正蹲在地上看蚂蚁搬东西,他很善良,别的小男孩皮,早会拿什么去打乱蚂蚁的队形,他只是静静地看着,从不打扰,或许感到有人在看他,他抬头,眼睛黑白分明地看着她,好一会儿,咧着嘴角,笑了。

没有任何含义的笑,他就是如此,天真干净,想笑就笑,想哭就哭,从来不懂什么叫痛苦。

为什么你要不一样?一股怨气突然涌上来,林夕落冲过去,随手抓了根木棒把蚂蚁的队形打乱,又狠狠地把木棒塞到他手里,气呼呼瞪了他一眼,转身就跑进屋。

鹿鹿呆在原地,他看看蚂蚁,又看看木棒,不知所措,最后他站起来,朝姐姐走过去,边走边哭。

林夕落没有理会,她咬着唇,这一刻,她突然领悟到一种法则,原来人只要找到比自己还弱小的生物,就可以把痛苦转移发泄到别人身上。

那么,林夕落的痛苦是鹿鹿这个灾难体引爆器点燃的。

如果没有这个傻子,现在她会快乐得像个傻子。

6. 知道吗?妈妈,只要你能好起来,我也可以把自己丢掉。

林夕落像个大人般成长,或者说,她的天真被生活的艰辛一点点儿



磨尽。

每年除夕，她和鹿鹿一起看完烟花，都会递给他一个红包，说是压岁钱。鹿鹿长得越来越俊秀，可眼神还是婴儿般干净纯澈。

这几年，家里的债已经还得差不多，但林妈妈的身体也垮了，她的身体很差，总是病着，又怕花钱不肯去看医生，一拖再拖，总是拖得没力气只能躺着，结果躺几天好些了，她又起来，该做什么就做什么。

林夕落不知道妈妈还能这样循环几次，她刚学了个成语：每况愈下。

自从爸爸过世，这个十几岁的小女孩在某些方面的神经就特别敏感，她怕，比谁都怕，又觉得面对生死，谁都无能为力，她只能唠叨着劝妈妈，不要这么辛苦，对自己好点儿，一切会慢慢好起来的。

可妈妈没有好起来，债务彻底还清的那一天，她突然倒下了。

她病了，很莫名的病，长时间瞌睡，醒来的时间越来越很少，食欲很差，也不愿去看医生，就日复一日躺在床上，消瘦干枯。

后来林夕落想起，总像做梦，不真实，所有的一切像一部被抽去所有色彩的黑白底片，没有声音，没有光亮，有时快进，有时定格。

她打水帮妈妈擦脸，而鹿鹿躲在门后偷偷看着，他觉得林妈妈不待见他，不喜欢他在眼前晃来晃去，他就躲着。

他饿了就捧着铜碗去吃饭，吧唧吧唧很开心。他很容易满足，所以脸上的神情总是很幸福，可这种幸福在四面楚歌的林家显得那么刺眼。

天要塌了，林夕落望着阴沉沉的天，一片阴郁，妈妈今天什么都没吃。

她猛然站起来，去扯林鹿鹿，凶狠地、一声不吭地拉着他往外走，她弄疼他了。鹿鹿剧烈地反抗，不过敌不过姐姐的力气。林夕落拉着他，胡乱往前走，一直走，走到很远很远的地方，走到她认为鹿鹿不会记得怎么回来，她放开他，喘着气，一脸决绝。

“站在那儿不要动！不要跟着我！”

她说完就走，不再看他一眼。